

证券代码：002252

证券简称：上海莱士

公告编号：2024-011

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、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上海市财政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再次正式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，证书编号为GR202331002871，发证日期为2023年11月15日，有效期为三年。

本次认定系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，根据国家对新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，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（2023年、2024年、2025年）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以上税收优惠政策不影响公司对202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七日